

安罗高速豫冀省界至原阳段 SG-3 项目经理部

桥梁工程施工劳务合作招标中标候选人公示

本项目于 2021 年 05 月 30 日开标,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7.1.1 条规定,经评审委员会评审,安罗高速豫冀省界至原阳段 SG-3 桥梁工程施工劳务合作招标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:

QL-01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陕西翔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河南安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昌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QL-02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昌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河南源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河南安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QL-04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河南捷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商丘市飞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陕西翔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QL-05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河南林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商丘市飞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QL-07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河南宝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河南捷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兆晟建筑集团有限公司

QL-08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河南省晟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源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河南得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QL-09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河南荷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得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省晟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QL-10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虞城县利华劳务工程有限公司

信阳振发路桥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荣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QL-11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中拓建设有限公司

安阳市大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中原鼎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QL-12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河南创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远大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河南吉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QL-14 招标单元中标候选人

许昌盛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信阳振发路桥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荣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公示期从 2021 年 6 月 2 日至 6 月 4 日。

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以内以实名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进行书面答复。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答复仍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招标人答复之日起 3 日内向监督部门投诉。投诉时须提供向招标人提出异议的相关证明材料。

招标人：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豫冀省界至原阳段 SG-3 项目经理部

地 址：滑县枣村乡枣村集村

联系人：王先生 联系电话：18103862998

监督部门：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

监察室地址：郑州市中原路 93 号 联系电话：0371-6716539

2021 年 6 月 2 日